潮州市应急管理局

特 急　　潮应急函〔2022〕11号

转发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做好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提醒函

各有关县（区）应急管理局：

现将《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做好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提醒函》（粤应急函〔2022〕73号）转发给你们，请密切关注天气动态，指导督促辖区内非煤矿山企业加强应急值守，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已复工复产的企业严禁雨天作业，同时要加大隐患排查力度，不能保障安全时要及时停产撤人，确保生产安全无事故。

请立即将提醒函发至辖区内所有非煤矿山企业。

潮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年2月21日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特　急　　粤应急函〔2022〕73号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做好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提醒函

各有关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

2月19日-22日，受强冷空气和降水共同影响，我省将持续低温阴雨天气。目前全省有23个县（市、区）启动寒冷红色预警，各地普降中到大雨局部暴雨，预计20日-22日本轮降雨结束时还有60-80毫米降水。现就加强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提醒如下：

一要高度重视。本轮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雨量大、气温低、时间长、范围广。各地、各非煤矿山企业要高度重视，杜绝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充分研判低温、阴雨、冰冻可能给本地区、本企业带来的风险和挑战，确保责任到位、部署到位、措施到位。

二要周密防控。各非煤矿山企业要严格执行“逢极端天气停产撤人”要求，及时组织转移矿区地面可能受滑坡、泥石流、地表塌陷等影响的居民、职工，并封闭受影响区域；加强用电用火用气安全管理，严防发生触电、火灾等事故；加强矿区临时建筑及设施安全管理，防止坍塌、建筑物倒塌事故；加强应急值守，

发生险情、灾情及时报告。

三要做好复工复产工作。各地、各非煤矿山企业要严把复工复产关口，逐项落实复工复产“六个一”措施，严格执行“六不”要求（企业主要负责人不到场、不到岗的不得复工复产，关键岗位技术人员不到位、不到岗的不得复工复产，重点隐患风险不排查、不分析的不得复工复产，未制定复工复产方案的不得复工复产，关键岗位职工不培训、不考试或考试不合格的不得复工复产，未经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应急管理部门共同现场安全条件确认的不得复工复产），确保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全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请各地立即将提醒函发至辖区内所有非煤矿山企业。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2022年2月2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责任人：矿监地灾处罗峥、李斌